

保定市人民政府建设用地批复文件

保政转用函（2022）2号

关于曲阳县 2022 年度 第 4 批次建设用地土地转用的批复

曲阳县人民政府：

你县呈报的曲阳县 2022 年度第 4 批次建设用地土地转用的申请及有关资料收悉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 0.2632 公顷集体农用地转为集体建设用地（耕地）。

二、你县要严格按照国家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认真落实转用土地补偿安置工作，切实安排好群众的生产生活。

三、请严格按照呈报的土地开发用途使用该批次用地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曲阳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

2022 年 9 月 29 日印发